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INNER MONGOLIA YITAI COAL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48)

公告 盈利警告

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刊發本公告。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經審核管理賬目顯示，本集團預期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將為人民幣-8.00億元左右，將出現虧損。本集團預計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入非經常性損益金額為人民幣3.40億元左右。本集團預期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扣除非經常性損益的淨利潤將為人民幣-11.40億元左右，將出現虧損。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本公司對目前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管理帳目之初步審閱為基準，其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

本公告乃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刊發本公告。

* 僅供識別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經審核管理賬目顯示，本集團預期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將為人民幣-8.00億元左右，將出現虧損。本集團預計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入非經常性損益金額為人民幣3.40億元左右，主要是交易性金融資產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本集團預期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扣除非經常性損益的淨利潤將為人民幣-11.40億元左右，將出現虧損。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約為人民幣378,931.29萬元，每股收益為人民幣1.16元，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扣除非經常性損益的淨利潤約為人民幣382,617.88萬元，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基本每股收益為人民幣1.18元。

本公司認為本期業績預計虧損的主要原因是：

受新冠肺炎疫情及市場環境的影響，公司2020年度生產商品煤4,560.41萬噸，較2019年同期下降了19.15%，銷售煤炭7,326.13萬噸，較2019年同期下降了16.04%，煤炭的平均銷售價格人民幣375.93元/噸，較2019年平均銷售價格下降了1.16%；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100萬噸/年煤製油示範項目和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伊泰甘泉堡200萬噸/年煤製油示範項目受疫情影響暫緩建設，暫停利息及費用資本化；同時，煤化工產品的產銷量和銷售價格下降，均對公司的利潤水平造成一定程度的影響。

截至目前，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伊泰甘泉堡200萬噸/年煤製油示範項目所需的部分支撐性文件仍在審批中，結合宏觀經濟和行業形勢，公司從保護全體股東利益的角度出發，擬停止推進項目，可能產生資產減值，經公司初步測算，影響金額人民幣32.20億元。

董事會謹此提醒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本公司對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管理帳目之初步審閱為基準，其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尚未最終確定，並可能在進一步內部審閱後予以調整及作出年終調整(如有)。有關本集團業績資料的詳情將於本集團預計於2021年3月公佈之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內加以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晶泉

中國內蒙古，2021年1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張晶泉先生、劉春林先生、葛耀勇先生、張東升先生、劉劍先生、呂貴良先生及呂俊傑先生；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志銘先生、黃速建先生、黃顯榮先生及杜瑩芬女士。